抚松县人民政府采购中心竞争性谈判文件

(通用部分)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1. 适用法律:本次采购的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 2. 采购组织者和采购人: 本项目由抚松县人民政府采购中心负责组织; 采购人为<u>采购单位</u>,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合同履行、验收、评价等义务。
- 3. 谈判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 采购中心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 禁止一标多投: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套响应文件。参与提交了一套以上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将使其参与提交的全部响应文件无效。
 - 5. 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
 - 5.1 谈判文件的构成:

(通用部分)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需求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第二章 货物需求和评标方法

第三章 响应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第四章 附件

-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文件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 6.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采购人可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补充。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6.2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均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而无论其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包括答疑会纪要)。
- 6.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在响应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自行决定酌情 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延长响应截止时间的公告将在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发告。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时间。
 - 7. 响应文件构成: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
- 7.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是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具有合格资格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是能够证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 7.2 供应商应提交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部分)第三章《响应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规定的全部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 7.3 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报价保证金。

- 8. 响应文件的编制
- 8.1 报价货币: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 8.2 报价语言: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中心就有关提交报价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 8.3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4 响应文件规格应采用A4幅面,打印,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连续编码,要求胶订,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部分)第三章《响应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规定的格式制作。
- 8.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以及在提交报价、谈判、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加盖与报价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彩喷或者彩印的印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
 - 8.6 采购中心不接受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 9. 报价方式
- 9.1 采用两次报价方式。供应商在提交的响应文件中进行第一次报价,在谈判后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进行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需不高于第一次报价。
 - 9.2 两次报价均应报出拟提供货物的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9.3 两次报价均应报出在谈判文件指定地点交货、由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的全部价格。供应商第二次报价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响应文件予以拒绝。
 - 9.4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10. 谈判保证金

- 10.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邀请书》标明的采购中心帐户名称,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前,足额提交谈判保证金。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或银行保函方式等非现金方式单独提交,并经过项目负责人当场确认后参加报价。
 - 10.2 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共同提交谈判保证金,联合体任何一方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0.3 谈判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没有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响应文件予以拒绝。
- 10.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10.5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签署合同,并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10.6 谈判保证金将由采购中心负责退还。
- 10.7下列情况之一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在招、投标过程中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5) 谈判文件规定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 11. 报价有效期:
- 11.1报价有效期为自公开报价之时起90天。响应文件在这个规定期限内应保持有效。
- 11.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中心可与报价供应商协商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除按照采购中心要求修改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外,不能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 11.3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等同于合同履行期。
 - 12.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2.1 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部分)第三章《响应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中凡要求签署和/或加盖公章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手书签字和/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须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符;由授权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规定的格式提交)。
 - 12.2 响应文件中如有修改错漏处,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1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采购中心必须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 13.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对响应文件的规定一样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 13.3 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3.4 在第二次报价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装订成册、密封,在信封上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邮编,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邀请书"规定的谈判地点和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给采购中心。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要求密封、标记,采购中心对于供应商的误投、错投以及提前拆封概不负责。
 - 14.2 响应文件份数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副本为正本复印件。
 - 14.3 采购中心将拒绝接受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14.4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项目废标,采购人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修改后,重新组织采购。
 - (1) 投标截止后,如果点击投标人供应商不足3家;
 - (2) 报价截止后, 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
 - (3) 评标过程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15. 谈判会议
- 15.1 采购中心将在《报价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会议,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以备审查。
 - 15.2谈备会议由采购中心组织并主持。会议开始,先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当场宣布检查情况;然后,由采购

中心当众宣读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提交谈判文件的情况,报价方式、谈判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

- 15.3 按照本须知第13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供应商。
- 15.4 采购中心将做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按供应商须知第15.2款的规定在会上宣读的全部内容。
- 15.5提交响应文件及举行谈判预备会议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 (2)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密封的;
- (4) 到谈判截止时间未签到的;
- (5) 报价供应商名称与确认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6) 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响应文件时属于无效报价的其他情形。
- 16. 谈判和评审过程的保密性:从报价截止时间起,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除按谈判文件规定予以公开的评标结果外, 凡与谈判有关的资料以及授予合同的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项目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7. 谈判程序

17.1 谈判小组:谈判工作由采购中心负责组织,具体谈判和评审工作由采购中心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有关的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谈判小组的专家成员由采购中心组织采购人代表从白山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委派。需要设立谈判小组组长的,谈判小组组长由专家担任并由谈判小组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谈判和评标工作。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独立进行谈判和评审,负责完成谈判和评审的全过程。采购中心只负责评标组织工作,不参加评标。

招标人应当组织评审专家认真核对招标、响应文件及相关资信证明材料,切实履行职责。如发现评标过程中评审专家对有关政策、 法律、制度规定等方面出现的误解,应当并进行正确的阐述和纠偏。

谈判小组成员如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招标人说明情况并提出修改

- 意见,采购人应当按照评审专家给出的意见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采购人坚持不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中心可暂停本项目的 采购工作,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 17.2 审查供应商是否存在串通投标行为: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认定属于串通投标行为,相关供应商的响应作废标处理。评标结束后,采购中心将以书面形式报告抚松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错、漏之处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或者相互加盖了对方公章的,或者相互出现了对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的,或者相互书写了对方名称的:
 - (3) 一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加盖了另一家供应商公章的;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 项目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制作非正常一致的;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相关内容的段落、字句、售后服务电话、联系人姓名等非正常一致的:
- (7) 一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装订了标有另一家供应商名称的文件材料,或者出现了另一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予代理人签名的, 其报价作废标处理:
 - (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供应商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 (9) 《关于禁止串通招标投标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82号)第三条规定的串通投标行为;
 - (10)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 17.3 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谈判小组将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商务文件是否齐全完整,是否合法有效,是否有重大偏离,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商务(供应商资格)审查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被取消参加谈判的资格。
 - 17.4 谈判: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集体与商务(投标人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 17.5 商务(供应商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 17.5.1 谈判小组将根据谈判情况,对谈判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并提交给商务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由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第二次报价。
 - 17.5.2 第二次响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手书签字(必须与响应文件签字人相符,并提交其有效身份证件

供审查,需要加盖公章时,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加盖公章);

- 17.5.3 谈判结束后,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7.6 审查合格供应商的第二次报价是否均超过采购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废标。
 - 17.7 审查第二次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的要求
- 17.7.1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与"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规范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没有实质性响应 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7.7.2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第二次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离,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予以拒绝。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规定有效签署和/或加盖公章:
 - (2) 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
 - (3) 响应文件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 (4)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检验标准和方法等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其他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情形。
- 17.7.3 谈判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细微偏离,但这些修正应不会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相互排序)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17.7.4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 17.8 报价的审查: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以第二次公开报价会上当众宣布的总报价为准。公开宣布的总报价即为评标价。接受细微偏离有利于采购成功,不应因细微偏离而废标。
 - 18.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规定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第一章第四条关于"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的规定,招标采购文件中凡未明确标明采购进口产品的,均为采购本国产品,投标人必须投标本国产品,投标进口产品的为无效投标。

在中国境内生产或组装的外国品牌产品须标明该产品在中国国内制造厂商名称。否则按进口产品对待。

19、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规定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最新发布执行的《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规定,《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凡包含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该产品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20、《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包含计算机设备的、供应商必须投标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否则无效。

21. 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记录信息查询记录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2. 签订合同:

- 22.1 采购中心将在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22.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2.3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其提交的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供应商在被谈判小组评定为成交供应商之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放弃成交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 22.4 成交结果将在发布竞争性谈判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公告,不再另行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 23. 保密和披露:
 - 23.1 投标人自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 23.2 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 23.3 在下列情形下: 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在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招标人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成交)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投标(报价)文件、合同文本、合同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并且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24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参照如下标准: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一、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商品使用的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 的环保要求。 二、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2. 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 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 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 100mg/kg; 4.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6. 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 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三、检测方法 1. 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 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的检测按照 GB/T 23986-2009《色漆和清漆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一、 适用范围 本标准中的快递包装主要指快递封装材料,包括封套、 胶带、面单、包装袋/箱、填充物、集装袋、周转箱等。 二、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 不大于 100mg/kg; 2.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

邻苯二甲酸酯, 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 (以重量计); 3. 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纸基材中的有机 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 mg/kg; 4. 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 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 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 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 料,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6. 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 原料,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7. 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其重复使 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8. 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9. 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0. 快递包度用电子面单; 1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其商品包 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 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三、检测方法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 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 23986-2009《色漆和清漆 挥发性有机化 合物(VOC)含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3. 快递包装所使用的塑料包装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 照 GB/T 20197-2006《降解塑料的定义、分类、标识和降解 性能要求》规定的方法进行。 4. 快递包装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中有机氯的检测按 照 GB/T 22904-2008《纸浆、纸和纸板总氯和有机氯的检定》规定的方法进行。 5. 快递包装中使用的生物降解胶带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19277. 1《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 第 1 部分; 通用方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25.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认为谈判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向招标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第二章 合同条款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在合同格式中载明的合同各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 "合同价格"系指供方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格。
- (3)"货物"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须向需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和/或其它材料。

-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承担的与供货和履行合同有关的辅助服务。
- (5) "需方"系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使用单位。
- (6) "供方"系指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7) "日、天"指日历天数。
- (8) "工作日"指扣除法定节假日后的天数。
- 2. 合同标的: 详见谈判文件"货物需求及要求"及供方的响应文件。未尽事宜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 3. 合同价格、交货时间及地点、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及条件: 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 4. 验收:供方提交的货物由需方负责验收。需方根据合同规定接收货物,在接收时对货物的品种、规格、性能、质量、数量、外观以及配件等进行验收。需方对货物的规格技术指标如有异议,应于七(7)天内按照合同规定的方式提出。验收通过后,需方与供方共同在《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上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作为验收合格、同意付款的依据。
- 5. 知识产权及有关规定: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供方应负责交涉并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
- 6. 包装要求及包装标志:供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应按国家或者制造厂商的企业标准进行包装和标记。因包装出现问题导致货物毁损的,由供方向需方直接承担责任。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 7. 伴随服务
 - 7.1供方应提供所交付货物的全套技术文件资料,包括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等。
- 7.2供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在制造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需方人员进行培训。上述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 8. 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 8.1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详见谈判文件、供方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和制造厂商的有关文件。如果上述文件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 8.2如果上述第8.1款无特别约定,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从需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之日起12个月。

9. 质量保证

- 9.1 供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原制造厂商制造的、经过合法销售渠道取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供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后不少于本合同条款第8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应对其交付的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技术性能、原产地及制造厂商以及其他质量技术指标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索赔。
- 9.3在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在接到需方的通知后,应在本合同条款第8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9.4 如果供方在接到需方通知后,在本合同条款第8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负担,并且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验收:

- 10.1供方提交的货物由需方负责检验验收,或由需方聘请当地质检(商检)部门或有关部门对货物的品种、规格、性能、质量、数量、外观以及配件等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检验费用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 10.2验收过程中,如果供需双方对合同标的质量发生争议,应当聘请当地质检(商检)部门或有关部门对有争议的货物质量进行鉴定,检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 10.3 按照规定必须由国家有关部门或者机构检验合格才允许使用的货物,由供方负责(需方配合)向有关部门或者机构申请检验并取得检验合格的报告(证书)或者使用许可证,费用包含在供方的总报价中。

11. 索赔

- 11.1需方有权根据当地国家技术监督局、进出口商品检验局或其他具有法定资格的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 11.2如果供方对缺陷负有责任而需方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 (2) 根据货物低劣、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 经过供需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供方应同时按合同条款第8条的规定,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 11.3如果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接到需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上述第11.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需方同意,需方有权从应付货款或从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并拥有对赔偿不足部分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12. 履约延误

- 12.1 供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
- 12.2 如果供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和/或违约终止合同;如果需方无正当理由拖延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12.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或者需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对方。需方(或供方)在收到供方(或需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或延期提供服务,或者终止合同。

13. 误期赔偿

- 13.1除合同条款第15条规定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误期赔偿费 每周按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 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
 - 13.2误期赔偿费可从应付货款和/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 13.3收取误期赔偿费不影响需方采取合同规定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3.4在收取误期赔偿费期间,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

- 14.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在政府采购文件及合同中约定。
- 15. 不可抗力
- 15.1 如果供需双方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供方或需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 15.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供需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 15.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供需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供需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6. 税费
 - 16.1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对需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需方负担。
 - 16.2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 16.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 17. 争议解决方式
- 17.1 供需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如果不能协商解决,可以向国家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如果调解不成,双方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书内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第一种方式: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 第二种方式: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7.2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仲裁(诉讼)的,在仲裁(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8. 违约终止合同
- 18.1 在需方因供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需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需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 (2)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3) 如果供方在本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采取了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危害到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需方的合法权益。
- 18.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第18.1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供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将被作为需方采取上述补救措施的购买资金的一部分。并且,供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8.3如果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19. 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供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需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力。
 - 20. 合同转让和分包: 本合同不得转让与分包。
 - 21. 需要补充的合同条款: 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 22. 适用法律: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23. 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合同	11 3/冊	7	٠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月日

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

1. 合同标的: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详细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金额(元)

- 2. 合同价格: 人民币(大写) 元, (小写) Y: 元。
- 3. 交货地点、时间、方式
- 3.1交货时间: 合同订立后___天。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需方的时间为交货时间。
- 3.2交货地点:
- 3.3 交货方式:供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 4. 付款条件和方式:
- 4.1供方交货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发票抬头格式:需方单位名称],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有关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进口产品的报关文件,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等。
 - 4.2财政付款: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 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 4.3需方自行付款:本合同总价款中由需方自行支付____元。需方承诺在____年__月前支付。如果需方届时不能支付或者不能全额支付,由需方承担违约责任,供方承担全部收款责任,与采购中心无关。
 - 5. 履约保证金(如果收取)
- 5.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供方应向需方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取整数位到百元)。履约保证金采用非现金的方式提交。
 - 5.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供方提交的货物经需方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需方之日止,以银行转帐方式返还,不计利息。
 - 5.3 履约保证金由需方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后10个工作日内返还。
 - 6. 合同补充条款:
 - 7. 争议解决方式: 供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8. 合同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8.1本合同书;
 - 8.2成交通知书:
 - 8.3谈判文件及澄清、修改、补遗文件;
 - 8.4供方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文件;
 - 8.5产品样本、样品(样机)、说明书、图纸等有关资料;
 - 8.6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 8.7合同的其它附件。
 -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 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 9.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和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 合同修改: 除供需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需方: 供方: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开户银行:

帐户名称:

帐号:

(如是联合体中标,则供方并列,分别签署)

抚松县人民政府采购中心竞争性谈判文件

(需求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抚松县林业局完善森林消防专业队标准化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白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bsggzvjv.cbs.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2月2日09: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20221101]-0198;

项目名称: 抚松县林业局完善森林消防专业队标准化装备;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723,870元,本项目不接受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

采购需求: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部分)》:

合同履行期限:供需双方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供货完成,供需双方共同验收完毕后,由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额的 95%;其余5%质保金在货物验收合格后一年,无息退还给供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年11月28至30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时,下午13:00至16: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单位,必须通过电子交易系统(http://bsggzyjy.cbs.gov.cn/)网上注册后,登陆白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项目流程信息页面中点击"我要投标"下载采购文件即可参与投标,其他途径获取的采购文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方式: 网上自行下载;

售价: 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2022年12月2日09:30时,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地点: 白山市浑江区江北街道翠柏路 15 号新政务大厅五楼【白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白山市政府采购中心)】北侧 四 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谈判保证金: 14,000元;

投标人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谈判保证金存入指定账户,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提交投标保函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白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 505 室杜女士处)。其中采取转账方式交纳的项目谈判保证金的请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 09 : 30 时前汇款至白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白山市政府采购中心)保证金账户;

账 号: 0807210738000419324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北安支行

行 号:102246000083

收款单位: 白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白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谈判保证金的确认以最终到账日期为准,否则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抚松县林业局

地 址: 抚松县抚松镇参乡路

联系方式: 杨冬 185044955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抚松县人民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 抚松新行政中心人大一楼(2号楼)

联系方式: 0439-62119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继冬

电 话: 0439-6211905

第二章 货物需求和评标方法

1. 需求及技术规格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功能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数量单位	核心产品	质保期	交货时间、地点 和方式
1	灭火水泵	1、发动机型式:二冲程强制风冷式汽油机,安装有快速启动的减压阀;	6	台	是	1年(下同)	合同订立后 30个工作日内

2、发动机动力≥8HP/8500 r/min; 具有自发电、充电功能;			在需方指定地
3、扬程≥225米(出水口压力)≥2.25MPa;			点交货,交货方
4、最大射程≥37.2米;			式为由中标人
5、汽油机综合油耗≤3.5L/h;			负责将货物安
6、发动机冷机启动性能≤8s;			全完好运抵交
7、油箱容积≥20L;			货地点、安装调
8、最大流量≥5.6L/s;			试并保证验收
9、工况1: 额定压力0.85Mpa时额定流量≥3.72L/s,射程≥29m;			合格。
10、工况2: 额定压力0.98Mpa时额定流量≥3.46L/s,射程≥			
29.5m;			
11、工况3: 额定压力1.1Mpa时额定流量≥2.93L/s,射程≥30m;			
12、工况4: 额定压力1.6Mpa时额定流量≥2.4L/s,射程≥31m;			
13、工况5: 额定压力1.8Mpa时额定流量≥2.16L/s,射程≥32m;			
14、连续工作时间≥24h,最大压力工况时机体应无渗漏;			
15、可背负、可手提。水泵之间可串联、并联可达更远距离输水			
灭火;			
16、水泵应配有超速保护装置;			
17、启动方式:防水拉绳启动和一键式电启动方式;			
18、水泵净质量≤15kg(不含电启动装置); 电启动马达必须安装			
于主机上(不得分体), 电启动马达与主机连接处为整体模具,			
防止进水,不得后期改装;			
19、两级离心式水泵,铝合金材质叶轮;			
20、背架材质:采用304#不锈钢焊接,无锈斑,经过防锈处理。			
21、配置附件:配有水泵专用的多功能行军附件背包和机油。附			
件包含:油箱,吸油管,引水泵,水带扳手、水带修补环、二冲			
程机油; 进水管, 底阀, 止水钳, 单向阀, 三通, 转换接头, 直			

		流喷枪,雾流喷枪,维修工具套装、启动电池; 22、配专用高压水带:每台配水带150米;工作压力≥2.5MPa,爆 破压力≥7.5MPa;水带两头液压快速接头,每根长度30米,内径 尺寸38mm,外径尺寸40mm,与当前的森林消防高压水带通用。 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				
		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成交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交原件)。				
2	背负式油桶	1、整机净质量(kg)≤6; 2、整备质量(kg)≤22; 3、整机密封性能:加油器处于工作状态时,除加油口外,其他连接处均不应有漏油现象; 4、加油方式:电动加油和手动加油两种; 5、流量(L/min):电动加油时≥6,手动加油时≥4; 6、油箱容积(L):18-20。 7、燃料:汽油和机油的混合油; 8、油桶:有通气孔及电动加油开关;材质应保证油桶不出现凹坑及变形,9、加油口:内径≥5cm,储油量≥20L,壁厚≥3mm; 10、加油管:有控制燃料输出的阀门,材质应耐油,长度≥85cm,应能保证油桶内剩余燃料量≤总燃料的3%; 11、电动加油连续工作时间(min):≥60。 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成交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交原件)。	18	个		
3	点火器	 整机净质量(kg)≤0.55; 2、2、整备质量(kg)≤0.59; 3、3、一次加气连续工作时间(min):≥20; 4、4、☆火焰长度:点火器喷气调节阀调至最大状态时,火焰长度≥20cm。 	6	支		

	5、5、整机密封性能:工作状态时,除喷射口外,其它连接处均 无漏气现象。 6、6、储瓶:配有加气口和气体排出装置;调节阀可以控制气体 喷出量的大小。 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 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成交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交原件)。				
小型发电机	1、额定输出功率: ≥5KW; 2、2、最大输出功率: 5.5KW; 3、3、额定输出电压: ≥220V; 4、4、额定输出频率: 50HZ; 5、5、直流输出: ≥12V-21.7A; 6、6、功率因数: 1; 相数: 单相; 极数: 2; 7、7、励磁方式: 自激励AVR稳压; 8、8、发动机形式: 单缸四冲程风冷; 9、9、缸径*行程≥88*64; 10、10、排量≥389CC; 11、11、最大输出≥13HP; 12、12、冷却方式: 强制空冷; 13、13、启动方式: 手拉启动; 14、14、机油容量≥1.1L; 15、15、转数≥3600rpm; 16、16、机组参数结构形式: 开架式; 17、17、燃油箱容量≥25L; 18、18、连续工作时间: ≥7小时; 19、19、供油方式≥自流式; 20、20、噪音(7m)≤75dB; 21、21、外形尺寸≥720*545*620;	3	台		

		00	00 壬巳~00V			1		Т
			22、重量≥82Kg。				4	
		1.	频率范围: 400-470MHz; 信道容量: ≥1024; 区域容量: ≥					
			64 (每区域支持不少于32组);接收音频额定功率:≥3W,					
			接收音频最大功率: ≥6W; 工作电压: 直流13.6V± 15%;					
		2.	整机重量: ≤1300g; 外形尺寸: ≤49*178*156mm;					
		3.	标配独立点火线功能:在汽车点火时,车载台自动开机,熄					
			火时, 自动关闭;					
		4.	工作温度范围:包括 -30°~+60°;存储温度范围:包括					
			$-40\degree$ $^{\sim}+85\degree$;					
		5.	手咪: 全键盘手咪, 具备独立PTT按键、独立紧急报警按键					
			且可编程按键数量不少于4个;					
5	车载台	6.	旋钮:支持单旋钮,可切换音量调节和选组调节;报警方式:	2	<u></u>			
J	十、七		支持独立SOS键报警;) 				
		7.	通过菜单可设置手持台的日期和时间, 在常规直通状态下可					
			显示实时时间;					
		8.	显示屏尺寸: ≥2.0寸真彩屏,分辨率不低于220*176,不少					
			于4行文本显示;					
		9.	卫星定位方式:同时支持GPS、北斗、GPS+北斗,三种模式					
			可在终端本地菜单中切换;					
		10.	防护等级:不低于IP54的国标外壳防护等级,需提供具有CMA					
			或CNAS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					
			盖生产厂家公章(成交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交原件)。					
6	移动中继	1.	频率范围: 400-470MHz;	3	个			

					1		T
	台	2.	频率稳定度: ≤±0.5ppm;				
		3.	标配内置电池容量:不低于230Wh;				
		4.	发射功率: 1~25W连续可调				
		5.	接收灵敏度: ≤-122dBm				
		6.	重量: ≤3.7kg(含天线和电池),尺寸: ≤320×190×70mm				
			(W×H×D) (不含天线及配件)				
		7.	工作温度范围: -30℃~+60℃(标准电池), -40℃~+60℃				
			(低温电池);				
		8.	存储温度范围: -40℃~+85℃;				
		9.	显示屏尺寸: ≥2.0英寸,同时具备机身按键,可通过机身				
			屏幕和阿健查询设备定位及网络的重要相关信息,并进行重				
			要参数设置;				
		10.	便携式设计,支持便携背负式及车载移动部署,内置双工器,				
			只需外接一根天线即可正常工作;				
		11.	设备内置以太网接口,可实现基于IP的中转台基站互联组网				
			并接入调度平台;				
		12.	需支持通过外接手麦进行语音对讲;				
		13.	需支持至少两种充电方式(整机或电池单独),两种电池电				
			量显示方式:				
		1.4	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格的第三				
		14.	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成				
			交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交原件)。				
		70.15					
	卫星定位		i道、四螺旋天线;彩屏2.83英寸;三星GPS+北斗+GLONASS;	10	<u>→</u> 77		
7	仪		A电池与锂电池通用;4G内存;全国祥图;三防IPX7;SD卡最	18	部		
_			2G; 可漂浮功能; 支持路径规划导航; 加载自定义地图。	_	Nu		
8	卫星电话	1,	网络制式:支持地面全网通+天通卫星双卡双待,优先使用地	3	部		

面全网通和数据传输, 天通卫星话音速率: 话音 1. 2/2. 4/4. 0Kbps; 2、屏幕: 高清屏, 屏幕尺寸≥5.5英寸, 多点触摸触屏类型: 操 作系统: Android11.0 系统及以上: 3、摄像头: 前置不低于 800 万像素, 后置不低于 2400 万像素, 支持闪光灯: 4、采用一体式设计, 高容量锂电池: ≥6000mA, 待机时间: ≥ 160 小时;通话时间: ≥6 小时;充电接口为 TYPE-C 与手机通 5、CPU: 八核, 主频≥2. OGHZ; RAM 不小于 4GB; ROM 不小于 64GB, 并支持不低于 128G的扩展卡: 6、支持WIFI,蓝牙,内置光传感器、磁力传感器、陀螺仪、重 力传感器、计步传感器、近距离传感、气压计,指南针: 7、支持独立按键,带强光手电筒,便于应急照明: 8、定位: 支持 GPS/北斗/格洛纳斯/伽利略四模定位功能, 带辅 助搜星软件,可靠连接,支持加密: 9、天通卫星移动电话带降噪功能消除环境噪音,能够实现通话 语音清晰: 10、支持 SOS 物理按键一键求援/一键报警: 11、工作温度: 可满足 -40℃~60℃ , 存储温度: 满足 -40℃~ 80℃: 12、防护等级≥IP68, 跌落防护不低于 1.2 米: 13、天通工作频段: 上行1980MHz~2010MHz、下行2170MHz~ 2200MHz, 天线支持可拆卸可外接全向或车载天线便于不同场景 应用: 14. 可支持扩展成室内座机形态, 一机多用;

9	手持对讲机	15、投标方需提供卫星电话卡的电信增值业务许可证(工信部授予)复印件并加盖电话卡号代理商公章(成交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交原件); 16、包含两年话费(每年750分钟)。 信道容量:≥32;区域容量:≥2;频段范围:400-470MHz;频率稳定度:±0.5ppm;数字灵敏度:≤0.16uV,阻塞:≥80dB;输出功率:低1W,高4W;接收音频最大功率:≥2.0W;电池容量:≥1500mAh,续航时间(5:5:90)模拟不小于12h,数字不小于16h;整机重量:≤230g(标配电池天线);整机尺寸(长*宽*高):≤116.5*55*30.8mm(不含天线);工作温度范围:包括 -30°~+60°;存储温度范围:包括 -40°~+85°;制式:支持DMR标准窄带数字协议,支持直通双时隙功能,最大限度利用频率资源;侧面写频和音频接口具有IP65防水能力,支持防水触针式配件接口;报警方式:支持顶部独立SOS按键一键报警;支持信道播报功能,能够语音播报当前信道号;旋钮:支持双旋钮,分为音量/开关旋钮和信道旋钮,可快速切换信道;实时时间:内置时钟模块,并通过可编程按键进行一键播报,更换电池时间不重置支持多中转之间自动漫游功能,保障在不同中转基站下的正常使用;为提升呼叫安全,避免信息泄露,支持40/128/256bit加密;支持对讲机检查、遥晕/激活等业务,可以连接后台实现远程调度,满足日常工作管理需求;具备8联排充配件,可以批量进行充电管理。	30	部		
10	望远镜	放大倍率10X42、 物镜直径 42MM 、目镜直径20NN 、出瞳直径 4.2mm、 出瞳距离15.5mm 、实际角视场6.2°、表面角视场 56.9°、千米视野108米、是否防水: 防水(1米水深,持续10分钟)/填充氮气、光学镀膜: 多层增透镀膜/棱镜镀银、 眼杯	9	架		

		类型: 旋升式、 近焦近似值: 4.0米/13.1英尺 、相对亮度17.6 、				
		产品重量约650克 、长宽厚(mm) 约167x129x55。				
		1、帐篷颜色为: 军用迷彩:				
		2、帐篷大小: 4.3*4.5可容纳8人以上;				
		2、 w 達				
		3、 似连年构: 二云; 4、篷布防水指数: 大于3000MM;				
1.1	北海	5、支架材质:镀锌钢管支架撑杆直径:2.5mm;	0	五		
11	指挥帐篷	6、野战作业桌椅含指挥桌、椅子、柜子,采用折叠设计,折叠	3	顶		
		后为运输箱,伸展开为指挥桌、椅子、柜子组合式套系,采用PE				
		塑料、不锈钢和帆布等材料制作,具有方便实用、结实耐用等特				
		点,适合用于指挥中心、紧急救援中心等场所,外形尺寸:				
		532*645(71.5*2+500)*750cm, 内部尺寸:				
		404*600(50*2+500)*638cm。				
		野外炊具包含厨具用具。包含移动组合灶具,八人使用的锅碗瓢				
		盆等;				
		移动组合灶具有灶台、拆卸组合支架、吸烟烟筒组成, 灶体台采				
		用2.7mm的钢板弯曲一次成型,炉台高度45cm;设计有满焊的排				
		烟口,均匀落灰网,加大添柴口,灶台外径63cm,配有便携口径				
		70cm的行军锅,配锅盖,可满足多人同时使用,适用于就地取柴,				
12	野外炊具	设计有吹风口,可外用使用风机送风,并可同时烧煤炭,可快速	3	套		
		拆卸, 占用空间小。				
		配置塑料水桶2个;容量:20L,温度范围:适用于0度-65度,无				
		异味。				
		筷子、勺子、叉子为高纯不锈钢、盒子为精铝合金,配置不锈钢				
		双层碗10个;筷子级汤勺组合套具10套,餐用不锈钢刀具及炒具				
		2套和不锈钢抗菌防霉切菜板2个,方便携带。				

13	便携帐篷	1、帐篷颜色为: 军用迷彩; 2、2、帐篷大小: 2人; 3、3、帐篷结构: 双层帐蓬; 4、4、帐篷展开尺寸(长*宽*高 cm): 200*150*110; 5、5、帐防水指数: 1000mm(含)-1500mm(不含) 6、 帐底防水指数: 1500mm(含)-2000mm(不含); 7、6、支架材质: 玻璃钢; 8、7、外帐材质: 190D防水牛津布; 帐底材质: 190Tpu2000条纶布; 9、8、支架撑杆直径: 7mm; 10、9、内帐材料: 190Tpu2000条纶布; 11、10、帐篷重量: 1.8kg。	75	架		
14	单人睡袋	颜色为迷彩;适合-18°~-28°;总重量约:1000g;收缩体积:16*20cm;填充物:鸭绒;适用对象:成人;320T防水尼龙;蓬松性好,优质拉链。	75	条		
15	防潮褥垫	褥垫自带褥套,棉花含量: 100%,布套面料:棉,适用季节: 冬季,填充物净重(不含布套):6斤,尺寸【优级】床垫褥子 90*200CM。	18	个		
16	气垫床	 1、款式:信封式/长方形; 2、2、舒适温标:15℃; 3、3、颜色为数码迷彩; 4、4、适用人数:单人; 5、5、对象:成人; 6、6、尺码:标准型(适合1.8米及以下身高); 7、7、总重量:980克; 	75	个		

		8、8、里料材质: 高回弹海棉; 9、9、极限温标: 50度; 10、10、户外面料: 190T涤丝纺涂PVC。				
17	蚊帐	生活蚊帐。	75	个		
18	雨衣	布料厚度: 0.2 (mm) 雨衣布料: 春亚纺 防水胶层: PVC胶 里衬: 超纤维透气网布	75	件		
19	水靴	特点: 防水、防滑 码段: 3944码 筒高: 约35cm 颜色: 黑色 材质: 优质PVC 内里加布	75	双		

采购人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评价等义务,杨冬18504495590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如果含有品牌名称、特定型号、特定配置、特定指标参数、产地等情况,仅作为项目质量水平与 系统配置的性价比基准,投标人可以此基准作为参考,提供与含有品牌名称、特定型号、特定配置、特定指标参数、产地等要求的货 物相同档次或者更优档次的货物,并且所投标货物的配置、规格和技术参数指标等均应实质性不低于或者优于采购文件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如果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在公告期间没有提出意见和建议,那么就视同供应商认同采购文件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因为落标再就 采购文件内容提出质疑,将认定该供应商质疑无效,不予受理。

2. 对售后服务的要求:

货物的质保期为一年。供方在质保期内能派专业技术人员对产品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并在质保期内对产品进行维修保养。 质保期满后能对产品及配件做出承诺(如零配件人为或非人为损坏后可按出厂价格或低于市场价格给采购人发货、系统免费更新等)。

- 3. 交货时间及地点:交货时间为供需双方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交货地点由需方指定。
- 4. 付款方式和条件:
- 4.1 中标人交货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发票抬头格式:需方单位名称],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有关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等。
 - 4.2供需双方共同验收完毕后,由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额的95%;其余5%质保金在货物验收合格后一年,无息退还给供方。
- 5. 货物或服务项目的供货外包装需求标准: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 注: 若本项目技术参数等有变动,请以本项目变更公告中内容为准。
 - 二. 评审方法及标准

总目录索引

_				
	第一部分	形式及资格审查表	是否具备且	页码

		提交(填是 或否)	
第二部分	技术审核表		页码
第三部分	其他		页码

投标人可按此索引表编排在投标文件部分首页,便于评委评标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形式及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抚松县林业局完善森林消防专业队标准化装备 项目编号:X[20221101]-0198

		A	В	С	D	Е	F	Н	Ι	J	K	N	0	Р	Q
序 号	审查项目	报价函	供应商基本情况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资格承诺	近期依法纳税证明	近期缴纳社保证明	近审财况或开行的证期计务报基户出资明经的状告本银具信	售 服 承 书	各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	检测报告 及电角 值业务 可证	审查结 论 (填写合 格或者 合格)
1															

2								
3								
4								

注:1、注意审查:要求提交的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文件内容以及签署、盖章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是否与投标人、投标货物相符,法律关系是否符合要求,是否虚假、伪造文件等。非中文文本无效。

- 2、表中填写"√"表示合格,填写"×"表示不合格。
- 3、表中任何一项不合格的审查结论为"不合格"。

评委签字: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审查表

项目名称:抚松县林业局完善森林消防专业队标准化装备 项目编号:X[20221101]-0198

审查项目	l A	B	Γ
	11	B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明细表是否按要求填报	投标货物、规格、配置、参数指标、材质等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不符合的项目应简要填写)	审查结论 (填写合格或者不合 格)

注: 1、注意审查: 要求提交的技术文件是否齐全、有效,规格、配置、指标参数等是否符合要求,签署、盖章是否符合要求,是否虚假、伪造文件等。非中文文本无效。

2、表中有任何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审查结论为"不合格"。

评委签字:

谈判小组只对商务(投标人资格)审查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均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 2.1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谈判小组将按下述标准评定成交供应商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排序。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本项目不接受任何额外捐赠。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将按下列规定计算价格扣除:
- (1)对于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 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
 - (2) 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信息产业部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

格扣除,并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清单中产品也包含非清单中产品的,只对列入清单的产品按其在总 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 (3) 投标产品同时列入上述多个清单的,将上述规定的价格扣除比例叠加后计算价格扣除。
- (4) 根据吉财采购【2022】478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
- (5)价格扣除的依据:第(1)至(3)条提供投标货物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第(4)条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6)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 (7)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注: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 2.2 对于报价低的供应商未被评定为拟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小组将解释原因并听取供应商的意见。如果供应商对拟评定的成交结果有异议,应当当场提出并提供事实依据。对于供应商提出的意见,谈判小组将当场评审、答复并最终评定成交供应商。
- 三、售后服务要求: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部分)第三章《响应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中格式"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的规定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
 - 四、履约保证金(是否收取,在谈判文件中约定)
- 4.1 在签署合同之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取整数位到百元)。履约保证金采用非现金的方式提交。
 - 4.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采购人之日止,以银行转帐方式返还,不计利息。
 - 4.3 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后10个工作日内返还。
 - 五、付款方式和条件:

- 5.1 成交供应商交货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发票抬头格式:需方单位名称],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有关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进口产品的报关文件,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等。
 - 5.2 财政付款: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 5.3 采购人自行付款:本合同总价款中由采购人自行支付 元。采购人承诺在 年 月前支付。

六、响应文件份数: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所要求提交的的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 2 份。报价文件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七、其他要求:

- 7.1 供应商应对"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的所有货物投标,不可以只对其中的一种或几种投标。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7.2 如无特别说明,本次采购货物所要求的功能配置均为内置的标准(固定)配置,任何通过外接方式实现所要求的功能配置,均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7.3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如果含有品牌名称、特定型号、特定配置、特定指标参数、产地等要求,仅作为项目质量水平与系统配置的性价比基准,供应商可以此基准作为参考,提供与含有品牌名称、特定型号、特定配置、特定指标参数、产地等要求的货物相同档次或者更优档次的货物,并且所投标货物的配置、规格和技术参数指标等均应实质性不低于或者优于谈判文件的要求。

第三章 响应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 1、如果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需要进行年检或更换的,但在报价时因当地有关管理部门尚未开展年检或更换的工作,使供应商不能提交经年检或合格的资格文件,供应商应提交相关管理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
 - 2、如果供应商受地域限制不能提供谈判文件要求的有关文件的原件,应提供当地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

3、谈判小组会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文件资料和自己的判断,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商务文件清单:

序号	商务文件名称及要求	是否已按要求提 交	文件 页码
1	报价函(按格式一提交)		
2	供应商基本情况(按格式二提交)		
3	供应商的资格承诺(按格式三提交,正本原件,副本复印件)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格式四提交,正本原件,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有效签署)		
7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携带原件参加投标以备审查)		
8	近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9	近期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售后服务承诺书 (按格式五提交)		
11	各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复印		
	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12	灭火水泵、背负式油桶、点火器、车载台、移动中继台相关加盖原厂公章检测报告及电信增值业务许可证加盖电话卡号代理商公章(计6项目)		

1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材料,但应注意不要提供与评标无直接关联的文件材料。

要求:

- 1、供应商必须按照商务文件清单以及规定的格式和要求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商务文件,供应商也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
- 2、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要求提交的商务文件是否已完整提交并加盖公章,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供应商应按本格式编制商务文件目录,并编排在商务文件部分首页。

格式一、报价函

抚松人民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你方政府采购(<u>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u>的编号为__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本供应商正式授权__(姓名和职务)___代表___(供<u>应商名称)</u>___,按照你方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全部文件正本1份、副本_2_份,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和准确的。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总报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
- 2. 如果我方被评定为成交,我们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具体交货时间承诺如下:合同订立后__天;
- 3. 我方人民币 元的谈判保证金与本响应文件同时提交。
- 4.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承担履约责任。
- 5. 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我们接受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和 条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6. 我们对谈判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参加谈判活动。
- 7.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 8. 我们如果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谈判保证金。
 - 8. 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10. 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1. 本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时起90天内有效。
- 12.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其他供应商、采购中心或者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中心或者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被评定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订立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7) 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8)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印刷体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或电传:

邮政编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供应商基本情况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产品、生产场所、工艺流程等。

格式三、供应商的资格承诺

抚松人民政府采购中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和你中心发布的《<u>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u>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编号 号)的规定、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注册地点为______,公司全称为______,法定代表人为_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之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6、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受到任何地方政府采购部门作出的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

我公司保证上述承诺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你中心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我公司已经按照你中心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所要求提交的能够证明上述承诺事项真实性的全部文件材料,并保证随时按照你中心的要求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承诺事项真实性的任何有效文件。

供应商名称全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月日

格式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的可不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 (注册地点) 的 (供应商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

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u>(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u>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抚松县人民政府采购<u>项目名称</u>(项目编号)的投标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印刷体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手书签名:

被授权人(代理人)印刷体姓名、手书签名:

格式五、售后服务承诺书

抚松县民政府采购中心及_采购单位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抚松县民政府采购中心<u>(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u>(项目编号 ____)的投标。我公司郑重承诺,如果我公司的投标被评定为中标,我公司对于中标货物,除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对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以下条款提供优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

- 1、我公司中标后将为采购人提供下列售后服务项目:
- 2、我公司的售后服务响应及到达现场的时间(包括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响应时间):
- 3、我公司用于本项目的维修技术人员及设备情况、备品备件供应的保证措施及收费标准:

投标人全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2022__年___月___日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技术文件清单:

序号	技术文件名称及要求	是否已按要求提 交	文件 页码
1	报价明细表(按格式一提交)		
2	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技术文件材料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材料,但应注意不要提供与评标无直接关联的文件材料。		

要求:

- 1、供应商必须按照技术文件清单以及规定的格式和要求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技术文件,供应商也应按谈 判文件的要求提交。
- 2、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要求提交的技术文件是否已完整提交并加盖公章和/或有效签署,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供应商应按本格式编制技术文件目录,并编排在技术文件部分首页。

格式一、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响应文件主 要功能配置 和技术参数	与谈判文件 主要功能配 置和技术参 数偏离情况	原产地 及制造 商	数量	数量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质保期

						l	
						l	
投标.	总价						

要求:

- 1. 与完成本项目有关的各种费用均应包含在总报价中,数量单位须写明台(套)。如果提供价格折扣应明确标明。
- 2. 所有投标货物均应标明功能配置及技术指标偏离等。
- 3. 报价明细表中各项必须如实详细完整填写,凡未按要求填写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部分

投标人提交价格折扣文件清单

序号	商务文件名称及要求	是否具备且已 按要求提交	文件 页码
1			
	 投标产品列入《节能产品认证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 		
	产品)的认证证书,同时提交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按格式一提交)		
2	投标产品列入《环境产品认证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果有,按格式二提交)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按格式三提交)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投标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认证证书,同时提供		
	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明细表(按格式四提交)		

格式一: 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 元

								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	单价	数量	小计
号					证书号	书 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								
	合计								
4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且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以使用),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 3、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没有节能产品,应在表中注明"无"。

格式二: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价格单位:元

占口	立日石和	出火立	口临	·	环境标志认证	产品认证证书	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广吅型专	产品型号	件 厂 即 坐 与	证书专	证书号	有 效截止日期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

- 1、说明: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且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没有环境标志产品,应在表中注明"无"。

3、格式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坝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 _元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 , ,		., .,		, - v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如所报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格式四: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 元

								价格	
序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	单价	数量	小计
뮺						止日期			
1									
2									
3	•••								
	合计								
4									

说明:

- 1、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信息产业部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 2、如所投产品为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且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以使用),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没有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应在表

中注明"无"。

年 月 日

第四章 附件

附件一:

供应商应提交的作为评标依据的其它文件材料清单:

序号	文件资料名称	是否提交	文件页码
1	IS0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2	IS014000系列环保管理体系认证书		
3	省级以上(含)国家工商管理机关颁发的守合同重信誉证书		
4	投标产品获得国家工商总局"中国驰名商标"证书		
5	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知识产权证书		
6	投标产品获得国家专利或者应用国家专利的专利证书		
7	投标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		
	认证证书		
8	投标产品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认证证书		
9	投标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认证证书		
10	投标产品获得质监总局"中国名牌产品"证书		
11	投标产品获得国家或者国家级行政管理部门奖励证书		
12	其他有关认证证书		

注意事项:

1、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作为评标依据的文件资料是否已完整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属于评标依据的文件材料,供应商应

自行提交, 否则, 将是供应商的风险。

- 2、以上文件资料是评标的依据,不作为废标条件。
- 3、以上文件资料应提交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二:

响应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抚松县政府采购项目响应文件

(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密封内容:响应文件正本 1份、副本 2 份

投标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地址:

在2022年12月2 日09: 00_-09: 30_时之间准时递交且不得启封

递交地点: 白山市浑江区江北街道翠柏路15号政务大厅五楼【白山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白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附件三、

抚松县政府采购中心

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表

抚松县林业局完善森林消防专业队标准化装备 项目编号: X[20221101]-0198

供应商名称				
响应价格	(大写)	元	¥:	元
备注(根据谈判小组确定的 最后需求标准,写明承诺及 响应的事项)				

投标供应商姓名:

联系电话: 2022年 12月2 日

注意:

- 1. "二次报价表"用于竞争性磋商二次报价唱标时使用。
- 2. "二次报价表"的投标报价应是对本项目磋商后确定的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内容的价格响应,是此次磋商采购的最后报价。
- 3. "二次报价表"中各项必须如实详细完整填写,凡未按要求填写的,出现错、漏、改、超时报价等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 4. "二次报价表"的所有内容都不允许补充或者修改。
- 5. 如果给予价格折扣,应明确标明,否则,不作为评标依据。